**共青团泉州师范学院委员会**

团泉师院委〔2017〕1号

 **关于组织开展2017年寒假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分团委：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成长成才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引导和帮助我校广大青年学生在社会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进一步培养实践能力，提高综合素质，努力做到有理想、有追求、有担当、有作为、有品质、有修养。经研究，决定开展泉州师范学院2017年寒假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做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携手助力十三五.奋发共建青春梦

二、活动时间：2017年1-2月

三、活动原则

以个人或小分队为主要形式，或以团支部、学生社团等为组织单位，本着就近就便、因地制宜的原则，根据文件相关要求自行参加寒假社会实践活动开展实践。

  四、活动主要内容

（一）开展“弘扬好传统，传承好家风”活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必须立足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家风家训”作为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涵养和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源泉之一。通过熟悉了解、感受领悟、提炼撰写家风家训等形式，为父母及家人做力所能及的家务事、为父母亲或亲人献上自己制作的美食和新春祝福等，用感恩回馈父母亲，做有责任感的家庭成员；在寒假春节期间，在微博上发表照片或视频，以#我和春节合个影#为话题，内容可涉及春联、年夜饭、全家福、拜年等过年活动，@泉州师范学院团委（腾讯微博），并显示位置，展示家乡新貌、美景，为家人、朋友献上新春祝福，营造红红火火过大年的热烈氛围。

（二）2017年是抗日战争自1937年七七事变爆发后全国军民开始团结抗战的80周年纪念日，同时也是邓小平逝世20周年纪念日。同学们可通过社会实践活动深入抗日革命根据地，重温八年抗战的峥嵘岁月，或实地感受改革开放给中国带来的各方面变化，从而增强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塑造不屈不挠、奋勇向前的中华民族魂。

（三）深入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雷锋精神是一种“爱党爱国、助人为乐、敬业奉献、锐意创新、艰苦奋斗的精神”，而志愿服务是学雷锋活动的拓展和创新，是学雷锋活动常态化的重要抓手，要鼓励学生走出校门、走向社会，组织开展以学雷锋为主要内容的志愿服务。积极组织学生围绕服务弱势群体、保护生态环境、专业应用实践等主题，以多种形式的志愿服务活动和公益行动，向社会传递爱心和温；引导学生把对党和祖国的热爱化作关爱家庭、关爱他人、服务人民、奉献社会的实际行动，弘扬中华传统美德，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四）开展“宣传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活动。结合十八届六中全会全面从严治党的主题，以提高大学生党性修养为出发点，通过发放宣传材料、组织座谈会等多种形式，组织学生至临近社区或乡镇进行宣传并做好调查研究。

五、活动要求：

（一）、各二级学院团委要紧紧围绕今年学校寒假社会实践主题、活动原则和主要内容，结合本学院具体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活动方案，并切实做好宣传发动、组织实施工作；按照《关于做好寒假期间学生安全教育管理工作的通知》（学生〔2017〕2 号）精神，着重强调学生外出活动注意安全。

（二）、新学期第二周内，每位同学必须根据实践内容上交一件作品（社会调查报告、实践活动体会或摄影作品三类），由各二级学院团委负责收集、评选；2月28日（星期二）前，各二级学院团委会筛选评比后，报送15件院级优秀作品至校团委办公室。社会调查的报告文章要求言之有物，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有建设性的意见建议，字数在2500字左右（最好附上活动相关照片）；实践活动体会文章要求见人见物，真情实感，生动活泼，字数在2000字左右；摄影作品要体现思想性和艺术性，并配以记叙、抒情或说明文章，文字不超过1000字。

（三）、各二级学院在开学后，要通过召开主题班会，团日活动、座谈会、报告会等形式，及时地组织寒假社会实践活动的交流，扩大实践活动的受益面，增强实践教育效果。

开学初，校团委将根据各二级学院实践活动的开展情况，组织评选优秀作品，并给予表彰。以上通知，请认真执行。

共青团泉州师范学院委员会

2017年1月9日

 抄　送：团省委学校部、各二级学院党委会，校领导

 共青团泉州师范学院委员会 2017年1月9日印发